安宁保障性住

根据安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安宁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实施细
通知（安政通【2012】31号）文件相关规定，经审核，现将租金调整
电话：68697443　68698714 ；监督电话：68632026

姓名	身份证号码	住在	调整事项
幸福庭	530123********2619	宁和家园四期8-**03	租金调整

住房租金调整公示表

细则（试行）》的通知、《安宁市进一步扩大廉租住房保障范围实施意见》的
查人员信息公示如下，公示期7日（2024年5月15日至2024年5月21日）。举报

调整情况	调整来源	证号
原收费为1.4元/㎡房租调整为0.7元/㎡	城镇低保	5087

安宁市解决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领导小组办公室
2024年5月15日